

证券代码：300461

证券简称：田中精机

公告编号：2022-082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永富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8月30日